



于新彦 编著

军事课教程

JUNSHIKE JIAOCHENG



军事课教程

主编 于新彦

副主编 张刚

编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新彦 卫春海 王承

甘兴敏 权炜 张刚

张铮 郭军 宋宝宏

关新社

军 事 课 教 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军事课教程 / 于新彦著. —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8

ISBN 978 - 7 - 224 - 08516 - 7

I . 军... II . 于... III . 军事科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 E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91470 号

军事课教程

主 编 于新彦

出版发行 陕西人民出版社(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710003)

经 销 商 西安市莲湖区启明星书店

印 刷 西安正华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6 开 15.25 印张

字 数 251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3000

书 号 ISBN 978 - 7 - 224 - 08516 - 7

定 价 25.00 元

目 录

上篇 军事理论知识

第一章 中国国防	(3)
第一节 国防概述	(3)
一、国防要素	(3)
二、中国国防历史	(5)
三、中国国防历史的启示	(7)
第二节 国防法规	(8)
一、国防法规体系	(8)
二、公民国防义务和权利	(9)
第三节 国防建设	(12)
一、国防领导体制	(12)
二、新中国国防建设的主要成就	(15)
三、国防建设目标和国防政策	(16)
四、中国武装力量建设	(20)
第四节 国防动员	(25)
一、人民武装动员	(26)
二、国民经济动员	(26)
三、人民防空动员	(27)
四、交通战备动员	(28)
五、国防教育	(29)
第二章 军事思想	(31)
第一节 军事思想概述	(31)
一、军事思想的基本含义	(31)
二、军事思想的科学体系	(31)
三、军事思想的发展趋势	(32)

第二节	毛泽东军事思想	(33)
一、毛泽东军事思想的科学含义	(33)	
二、毛泽东军事思想的形成与发展	(35)	
三、毛泽东军事思想的科学体系及基本内容	(38)	
四、毛泽东军事思想的基本特点与科学价值	(40)	
第三节	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	(41)
一、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的主要内容	(42)	
二、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的地位作用	(45)	
第四节	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	(46)
一、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的主要内容	(46)	
二、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的地位作用	(49)	
第五节	胡锦涛关于国防和军队建设的重要论述	(50)
一、提出把科学发展观作为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指导方针	(50)	
二、强化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	(51)	
三、赋予新世纪新阶段人民军队新的历史使命	(51)	
四、重新确立军事训练的中心地位	(51)	
五、坚持军队建设改革创新	(52)	
第三章	国际战略环境	(53)
第一节	战略环境概述	(53)
一、战略环境的基本概念	(53)	
二、历史演变和发展趋势	(54)	
第二节	国际战略格局	(57)
一、国际战略格局的发展脉络	(57)	
二、国际战略格局演变的动因与过程	(59)	
三、国际战略格局的现状和特点	(60)	
第三节	我国周边安全环境	(65)
一、我国周边安全环境概述	(65)	
二、我国周边安全环境的演变与现状	(67)	
三、我国周边安全环境的发展趋势	(72)	
第四章	军事高技术	(76)
第一节	军事高技术概述	(76)
一、军事高技术的概念与分类	(76)	

二、军事高技术的发展趋势	(77)
三、军事高技术对现代作战的影响	(82)
第二节 高技术在军事上的应用	(86)
一、精确制导技术	(86)
二、隐身与伪装技术	(90)
三、侦察与监视技术	(95)
四、电子对抗技术	(99)
五、航天技术	(101)
六、指挥控制技术	(105)
七、新概念武器	(108)
第三节 军事高技术与新军事变革	(112)
一、高技术正在引发一场新的军事革命	(113)
二、新军事变革的主要内容	(114)
三、新军事变革的发展趋势	(115)
第五章 信息化战争	(117)
第一节 信息化战争概述	(117)
一、信息化战争的定义	(117)
二、信息化战争的渊源	(119)
三、信息化战争产生的动因	(120)
四、信息化战争的历史演变	(122)
第二节 信息化战争的特征和发展趋势	(125)
一、信息化战争的特征	(125)
二、信息化战争的发展趋势	(131)
第三节 信息化战争与国防建设	(134)
一、适应信息化战争的要求,推进军队建设信息化	(135)
二、适应信息化战争的要求,推进后备力量建设信息化	(140)
三、适应信息化战争的要求,推进国防动员信息化	(141)
四、适应信息化战争的要求,推进国防教育信息化	(143)

下篇 军事技能训练知识

第六章 条令条例教育与训练	(147)
----------------------	----------------

第一节	《内务条令》教育	(147)
一、军队性质、宗旨、任务和指导思想	(147)	
二、军人誓词和士兵职责	(147)	
三、礼节规定	(148)	
四、军容风纪规定	(149)	
五、请销假制度	(150)	
六、保密制度	(151)	
七、值班和警卫制度	(151)	
八、连队一日生活	(152)	
第二节	《纪律条令》教育	(153)
一、军队纪律的基本内容和要求	(153)	
二、奖励	(154)	
三、处分	(154)	
四、控告与申诉	(155)	
第三节	《队列条令》教育	(156)
一、单个军人队列动作训练	(156)	
二、分队队列动作训练	(162)	
第七章	轻武器射击	(169)
第一节	轻武器常识	(169)
一、54式手枪	(169)	
二、81式自动步枪	(169)	
三、爱护武器	(171)	
四、子弹	(171)	
第二节	简易射击学原理	(172)
一、发射与后坐	(172)	
二、弹道及其实用意义	(172)	
三、选定表尺分划和瞄准点	(174)	
第三节	射击动作和方法	(175)
一、验枪	(175)	
二、射击准备	(175)	
三、据枪、瞄准、击发	(176)	
第四节	实弹射击	(179)

一、实弹射击规定	(179)
二、实弹射击的组织实施	(180)
三、实弹射击的成绩评定	(180)
第八章 战术	(182)
第一节 战斗类型和战斗样式	(182)
一、战斗类型	(182)
二、战斗样式	(183)
第二节 战术基本原则	(183)
一、消灭敌人,保存自己	(184)
二、知彼知己,因势制敌	(184)
三、集中力量,各个破敌	(184)
四、充分准备,快速反应	(185)
五、力争主动,灵活机动	(185)
六、隐蔽突然,出敌不意	(185)
七、协同一致,合力破敌	(185)
八、英勇顽强,近战制敌	(186)
第三节 单兵战术动作	(186)
一、基础动作	(186)
二、利用地形	(191)
三、敌火下运动	(193)
第九章 军事地形学	(196)
第一节 地形对军队战斗行动的影响	(196)
一、地形及其军事意义	(196)
二、各类地形对作战行动的影响	(196)
第二节 地形图基本知识	(199)
一、地图比例尺	(200)
二、地物符号	(201)
三、地貌判读	(204)
四、坐标	(212)
第三节 现地使用地形图	(215)
一、现地判定方位	(215)
二、地图与现地对照	(219)

三、按地图、方位角行进	(224)
第十章 综合训练	(227)
第一节 行军	(227)
一、行军的种类	(227)
二、行军的组织准备	(227)
三、检查行军准备	(228)
四、行军中的指挥	(228)
第二节 宿营	(229)
一、宿营	(230)
二、复杂地形、气候条件下的宿营	(231)
第三节 警戒	(231)
一、行军警戒保障部队行军安全	(231)
二、宿营警戒保障部队临时住宿安全	(231)
三、战斗警戒掩护部(分)队战斗,防止敌人侦察、渗透和袭击	(231)
第四节 野外生存	(232)
一、野炊	(232)
二、简易自救	(233)
三、野外求救	(235)

上 篇

军事理论知识

第一章 中国国防

第一节 国防概述

一、国防要素

(一) 国防的含义

国防,是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所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和教育等方面的活动。

国防的基本职能是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防止外来侵略与颠覆。古往今来,任何一个国家都需要建立巩固的国防。无国防则无以立国,国防薄弱就不能抵御外来侵略。在人类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不同的国家,其国防职能的侧重点也不同。奴隶和封建社会国家,国防的主要职能是将各阶级维护在一定的“秩序”范围之内;资本主义国家,国防的主要职能是扩张,用军队保护和扩大商品生产与贸易,对外进行疯狂掠夺,防范非传统军事为威胁;社会主义国家,国防的主要职能是维护国内的安全与稳定,确保各民族的平等生存和发展,抵抗外来侵略,维护世界和平。

国防的行为主体是国家,基本内容包括国防建设和国防斗争两个方面。国防建设是国家为提高防卫能力而进行的各方面的建设,国防斗争是国家为维护自身安全而进行的各方面的斗争,如:用军事手段进行的实战方式的斗争,运用政治、经济、外交等手段进行的斗争,以及与盟友的联合、协调行动等。

(二) 国防的基本类型

按照不同的标准,国防可分为若干类型。按社会形态,可分为奴隶制、封建制、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国防。按军事战略和国防建设的目标,可分为防御型国防和扩张型国防。防御型国防在国防建设上以防止外敌入侵为主要目的。扩张型国防则以国家安全和防务需要为幌子,将其他国家和地区纳入自己的势力范围,对其进行侵略、颠覆或渗透为主要目的。按国防力量的构成方式,可分为联盟型国防、独立自主型国防和中立型国防。联盟型国防最大的特征就是通过结盟的形式,以弥补自身防卫力量的不足,实现国家的安全稳定。根据联盟体内各成员的关系,联盟型国防又可分为一元体和多元体联盟。前者以某一大国为盟主,其余国家处于仆从地位;后者各联盟国则是伙伴关系,通过共同协商确定防卫政策。独立自主型国防,强调主要依靠本国自身的防卫力量,坚持不结盟政策,但并不排斥防务合作。中立型国防的最大特征是在国际冲突或战争面前,严格恪守和平中立的政策。奉行中立型国防的国家,有的采取全面防卫式的武装中立,有的则采取完全不设防的方式。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和国防政策,以及防御性的军事战

略,决定了其国防是防御型国防,与奉行霸权主义、强权政治国家的国防有着本质的区别。

(三) 国防的地位和作用

任何一个国家,从诞生之日起,首要的任务就是对内巩固政权,对外抵御侵略,保证国家的生存、安全与发展。国防在国家的职能中,地位和作用十分重要,其强弱与国家安全、荣辱和兴衰休戚相关。

1. 国防是国家安全的重要保障

为了保障国家安全,促进国家发展,各国都从本国实际出发,努力加强国防建设,同时在国民中普遍进行有关维护国家安全的国防教育,使国民树立爱国主义和维护国家根本利益的观念,为国家的发展营造有利的条件和环境,保障国家安全。

2. 国防是国家独立自主的前提

强大的国防,是确保国家安全、人民安居乐业的前提。有国无防,或国防不强,国家民族就要遭殃。旧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和新中国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历史,从正反两个方面证明:国家和民族的独立,必须有巩固的国防和强大的军队。国家独立、民族兴旺,离不开整个民族的尚武精神,离不开具有强大战斗力的军队和后备力量建设。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巩固的国防不仅是我们在异常激烈、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中,赢得 21 世纪战略主动权的重要条件;也是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全面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保障。

3. 国防是国家繁荣发展的重要条件

一个国家只有有了巩固的国防,国家的其他建设事业才能顺利进行。如果没有巩固的国防,这个国家的政权是无法稳定的,经济发展的目标也难以实现。因此,国家的生存、政权的稳固和经济发展利益的维护,以及国际地位、形象的巩固,都必须有一个能够捍卫国家根本利益的国防。

(四) 现代国防的基本特征

1. 国家利益及其安全防务的整体性

伴随着经济的发展,特别是科技的进步,国家安全利益的内涵不断扩展。现代国防的职能正在由维护地缘明确的“硬疆界”,扩展到争取有利于己的“软环境”;由保卫本土不受侵犯,扩展为在全球或地区范围争取政治、经济和安全秩序的影响力与主导权;由打赢战争扩展到在战争和非战争状态下都能保证国家利益的实现。此外,现代国防强调,国家安全必须依靠整体性防务。一个国家只有经济不断强大、科技不断发展、国防实力不断增强、国防安全意识不断巩固,以及与周边国家睦邻友好,才能真正实现长治久安。

2. 国防力量的综合性

现代国防是综合国力的体现,现代国防力量是以综合国力为基础的综合国防力量。有了雄厚的综合国力才有可能建设强大的国防力量。国家的整体实力,是指国家的政治、经济、科技、军事、文化、外交和自然等综合力量的集合。同样,强大的国防实力,也是多种因素相互交织力量的综合。尽管军事力量依然是国防力量的主体,但现代国防力量的构成不再局限于单一的军事力量,而更加突出复合力量的建设。

3. 国防手段的多元性

由于对国家利益的威胁来自诸多方面,除了兵戎相见的“硬对抗”外,还有各种“软杀伤”式威胁,如意识形态、文明冲突和信息攻击等。因此,单纯的军事行为,已不能满足安全防卫的需要。现代国防斗争,不仅可以使用军事手段在战场上进行武力对抗,而且也通过政治对话、外交谈判、经济封锁、心理施压和军备控制等非战争手段在更广阔的空间进行激烈的较量;既依靠国家的国防实力,也依靠国家的国防潜力。在某一时期、某一方面,可以根据情况的不同突出选择使用某一种手段,并以其他手段相配合,但决不能固守一种方式。

4. 国防建设的系统协调性

现代国防建设是一个以科技为龙头,以经济为骨干,通过整体性的战略运筹,谋求综合国防效益的有机系统。现代国防斗争更重视质量优势,而不仅是数量优势,更重视整个系统的威力而不只是某些单元的作用。因此,世界各国普遍着眼于从宏观规划上合理调整军队、准军事组织和后备役部队的比重,军队内部各军种、兵种的比重,以及如何在发展武器装备、改进编制体制、强化军事训练、完善战场建设等方面更有利地协调行动,发挥系统的整体效能。与此同时,整个国家要做到平战结合,寓军于民,在确保国家经济实力不断增长的基础上,加强军事力量,做到综合国力协调发展,结构合理。

5. 国防事业的社会性

随着国防内涵的扩展,全面增强防卫能力必然涉及各个领域和各条战线,因而与整个社会构成了密不可分的联系。依靠国家和社会的综合力量来建设国防,越来越受到各国的重视。国防不只是“军防”,而是关系各个领域、各条战线和每个公民的事情,与整个社会密不可分。中国有句古训:“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古代尚有布衣曹刿论战败齐师,商人弦高假命退秦师,今天我们更应牢记“保卫祖国、抵抗侵略是每个公民的神圣职责”。我们一定要为国家的兴盛和国防的强大尽一己之力。

二、中国国防历史

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演进和发展,中国社会先后经历了不同的发展阶段,国防也经历了屈辱与荣耀、衰败与昌盛的历史。

(一) 中国古代国防

中国古代国防始于公元前 21 世纪夏王朝的建立,止于 1840 年的鸦片战争。经历约 4000 年、20 多个朝代的兴衰更迭,呈现出兴衰交替和曲折发展的历程。从整个历史来看,古代前期,即从春秋战国到秦汉和盛唐,国防日趋发展,不断强盛,以至于发展到鼎盛。夏王朝的建立,标志着中国最初的国防的产生。秦始皇统一全国后,国防才真正担负起政权和抗击外敌入侵的双重任务。为巩固国防,秦王朝采取了一系列综合治理措施:设郡而治,筑路通邮,实施军屯等。盛唐时期,非常重视国防建设,注重讲武,苦练精兵,改良兵器,执行“怀柔四方、华夷一体”的防务政策,使唐朝北部边疆出现了数十年无兵灾战祸的太平盛世。古代后期,即从中唐到两宋、晚清国防的基本趋势是由弱到强,再从强盛走向衰落。具体到各个朝代,国防也大都由兴而盛,由盛及衰。其间固然不乏极

盛之前的短暂衰落，衰败之后的一时复兴，但终其一朝，由盛及衰的基本趋势和规律是没有改变的。

(二) 中国近代国防

从 1840 年鸦片战争开始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 100 多年间，由于当时统治阶级的腐败，国力日趋空虚，国防每况愈下，在外国列强弱肉强食的政策下，中华民族屡遭外敌的侵略。从 1840 年鸦片战争到 1911 年辛亥革命的 70 年间，中国 5 次战败，先后有近 20 个国家的侵略者践踏过我国的国土，抢掠过我国的财物，屠杀过我们的同胞，参与过损害我国主权的罪恶活动。在此期间，外国侵略者还强迫腐败的清政府签订了 500 多个不平等条约，每个不平等条约都是对中国最野蛮的掠夺。香港，被迫割让给了英国；澳门，被葡萄牙霸占；沙俄侵吞了我国东北 150 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日本占领了台湾及澎湖列岛；旅顺、胶州湾、广州湾等地成了帝国列强的租借地。据记载，列强对华的 500 多个不平等条约，几乎都要求中方支付赔款，少则数十万两、多则千万两白银。列强的军事侵略和清政府的一次次割地赔款，使中国在政治、经济、文化上蒙受了巨大的屈辱和损失。当时中国 1.8 万多公里的海岸线上，竟找不到一个中国自己享有主权的港口；外国商船和军舰可以在中国内河、领海任意航行，自由停泊于各通商口岸；外国人在中国境内犯罪，中国人无权审理；外国人在租界地实行殖民统治，形成了“国中之国”，甚至控制了中国的警察权，指挥中国的外交。整个中华民族美丽富饶的国土被帝国主义列强蹂躏得支离破碎。

到了现代，日本帝国主义又发动了残酷的侵华战争，侵略者的铁蹄踏遍了大半个中国，两千多万人惨死于日寇的屠刀之下。1921 年 7 月，中国共产党正式宣告成立，从此，中国无产阶级有了自己的战斗司令部，中国人民救亡图存的革命斗争有了自己的组织者和领导者。当日本军国主义对我发动侵略战争，在国家生死存亡的危急时刻，中国共产党高举民族抗战的旗帜，领导全国人民一致抗战，驱逐日寇，才使我国国防得以建立和发展。

(三) 中国现代国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国国防建设大体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949—1953 年)：国家处在外御帝国主义侵略，内治战争创伤和恢复经济时期。这一时期的国防建设主要完成了三个方面的任务。一是解放了全国大陆和除台、澎、金、马之外的全部沿海岛屿，肃清了大陆上国民党的残余武装，平息了匪患，建立了边防军守备部队，加强了海边防的守卫。二是取得了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三是建立健全了统一的军事领导机构和军事制度。建立了全军的领导机关和各级军事领导机构，加强了对全国武装力量的领导；建立了初具规模的海军、空军和各兵种部队，逐步开始从单一陆军向诸军兵种全面建设过渡；建立了 100 余所军事院校，为国防建设培养了大批现代化军事人才；统一了军队编制体制；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

第二阶段(1953—1965 年)：这一阶段是我国国防现代化建设突飞猛进的重大时期。1953 年 12 月召开的全国军事系统党的高级干部会议，是军队建设和国防建设的一个里程碑。这次会议确定了我国国防建设的主要任务是防御帝国主义侵略，保卫社会主义建

设,保卫亚洲和世界和平。制定了“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提出了实现国防现代化的重大战略措施,其中包括精简军队、压缩国防开支、加速发展工业,为实现国防现代化打基础;加强国防工程建设,在沿海、边防和纵深要地建设防御工程体系;实行义务兵、军官薪金、军衔三大制度;大办军事院校,重新划分战区,完善战略、战役指挥体系;加强动员准备,建立各级动员机构和动员制度。这些重大措施有力地促进了我国国防现代化建设的全面发展,初步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国防体系。经过 10 年艰苦努力,我国国防体系基本完成配套,某些领域已接近当时的世界先进水平,并成功地爆炸了第一颗原子弹。

第三阶段(1965—1976 年):这一时期,尽管有林彪、“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毛泽东、周恩来等国家主要领导人仍然警觉地注意维护我国的安全,保持了军队的稳定,顶住了霸权主义的压力。同时,对发展国防尖端技术始终没有放松,因而保证了我国氢弹试验和人造卫星发射成功。

第四阶段(1978 年至今):在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上,邓小平根据国际形势的不断缓和,特别是世界和平力量的增长,提出了“和平与发展”是当今世界两大主题的观点,从而使全党的工作重点和国防建设的指导思想实行了战略性转变。在这一正确指导思想的指引下,我军现代条件下的作战能力和威慑能力有了新的提高,军队建设和国防建设已逐步走上了健康发展的轨道。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着眼于解决新形势下军队和国防建设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了一系列重大方针和指导原则,作出了一系列重要决策,使军队和国防建设实现了历史性的跨越,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三、中国国防历史的启示

在我国 4000 多年的国防历史上,有过声威远播、天下归附的武功;有过引而不发、强虏驻足的宁静;有过遍体创伤、不堪回首的屈辱;也有过抗敌卫国的巨大胜利。在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征途中,重温这一漫长的国防历史,可以从中得到有益的启示。

经济发展是国防强大的基础。经济是国防的物质基础,国防的强大有赖于经济的发展。早在春秋时期,齐国的政治家管仲就提出“富国强兵”的思想。他认为“粟多则国富,国富者兵强,兵强者战胜,战胜者地广”。“甲兵之本,必先于田宅”。秦以后的汉唐明清各代,前期也都注意劝课农桑,发展生产,从而奠定了国防强大的基础,造就了国防史上的伟业。与此相反,以上各朝代的衰败,也都毫无例外地是由经济的破产,动摇了国家的基础,也削弱了国防,造成了内忧外患纷至。

政治昌明是国防巩固的根本。政治与国防紧密相关,国家的政治是否开明,制度是否进步,直接关系到国防能否巩固。只有政治昌明,才能有巩固的国防。我国古代历代王朝,凡是兴盛时期,都十分注意修明政治,实行比较开明的治国安邦之策。秦原为西部小国,自商鞅变法以后,修政治、明法度、发展生产,国力日渐强大,为并吞 6 国奠定了雄厚的物质基础。

唐代之初,百废待兴,正是由于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政治制度,使国家很

快从隋末的战争废墟中恢复过来,形成了国力昌盛空前统一的大唐帝国。与此相反,凡是衰落的朝代或时期,无一不是政治腐败、国防虚弱。唐朝中期以后,两宋以至于清末都是如此。

国家的统一和民族的团结是国防强大的关键。纵观中国数千年的国防历史,不难发现,凡是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的时期,国防就强大;凡是国家分裂,民族矛盾尖锐的时期,国防就虚弱。清朝末年,在西方列强的大举入侵面前,腐朽的清政府不仅不敢发动反侵略战争,不依靠、不支持人民群众进行战争,反而认为“患不在外而在内”、“防民甚于防火”,对人民群众自发组织的反侵略斗争进行残酷镇压,结果是屡战屡败,割地赔款,丧权辱国,使中国任人宰割,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抗日战争时期,在中国共产党的倡导和组织下,建立了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在敌强我弱的条件下,中国共产党坚持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充分动员和组织人民,团结一切抗日力量,共同抗击侵略,最终取得了抗日战争的彻底胜利。

第二节 国防法规

国防法规是调整国防和武装力量建设领域各种社会关系、法律规范的总和,是国家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国防和武装力量建设的基本依据。在依法治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不断完善的新形势下,国防法规对于保障国防和军队建设的顺利进行,做好军事斗争准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国防法规是国家法律的重要组成部分,通常是指国家为了加强国防,尤其是加强武装力量建设,用法律形式确定并以国家强制手段保证其实施的行为规则的总称。健全的国防法规,是建设现代化国防的重要保证,是依法治军,及加强武装力量建设,提高军队战斗力的强大武器,也是衡量一个国家国防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

一、国防法规体系

国防法规体系是指由不同层次、不同门类的国防法律规范构成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和协调的有机整体。我国的国防法规,按立法权限区分为四个层次:一是法律,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二是法规,是由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制定的,由中央军委制定的为军事法规,由国务院制定或国务院与中央军委联合制定的为军事行政法规;三是规章,由中央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各军区制定的为军事规章,由国务院有关部委与中央军委有关总部联合制定的为军事行政规章;四是地方性法规,是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贯彻执行国家国防法规的实施办法、实施细则和补充规定等。我国的国防法规按调整领域可以划分为 16 个门类:国防法基本法类,国防组织法类,兵役法类,军事管理法类,军事刑法类,军事诉讼法类,国防经济法类,国防科技工业法类,国防动员法类,国防教育法类,军人权益保护法类,军事设施保护法类,特区驻军法类,紧急状态法类,战争法类,对外军事关系法类。不同门类的国防法规调整、规范国防和军事活动的领域不同。